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2024-62 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辞职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高庆寿先生、吕华生先生、郝立群女士、彭雅超先生、钱静女士及独立董事彭海炎先生、沈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因工作调整原因，上述人员申请辞去各自的董事职务，其中，高庆寿先生、郝立群女士、彭海炎先生和沈强先生同时申请辞去各专门委员会的职务。上述人员的原定任期为 2023 年 8 月 15 日至 2026 年 8 月 14 日。本次辞职后，高庆寿先生、郝立群女士、彭海炎先生和沈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吕华生先生仍担任公司总经理，钱静女士仍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彭雅超先生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鉴于高庆寿先生、郝立群女士、吕华生先生、彭雅超先生、钱静女士、彭海炎先生和沈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比例要求，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自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上述人员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彭海炎先生和沈强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高庆寿先生间接持有公司 43,011,368 股股份；郝立群女士持有公司 74,000 股股份，吕华生先生持有公司 2,129,600 股股份，钱静女士持有公司 101,000 股股份，彭雅超先生持有公司 834,194 股股份，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

高庆寿先生、郝立群女士、吕华生先生、彭雅超先生、钱静女士、彭海炎先

生和沈强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董事会建设、规范运作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突出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陶春风先生、陶钱伟先生、黄振华先生、严先发先生、张超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锐先生、邱建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辞职报告；
- 3、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函；
- 4、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附件：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补选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春风先生，1967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浙江省人大代表，辽宁石油化工大学兼职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大榭石化常务副总经理、舟山石化总经理；曾任宁波科元精化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长；现任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陶春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5,816,261股股份。陶春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春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陶钱伟之父，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陶春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陶春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陶钱伟先生，199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中国驻温哥华非遗文化民间组织协会会员、浦发银行宁波分行职员、中石化化工销售华东分公司职员；现任浙江省华伟化工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副总、华伟智联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法人代表、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陶钱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陶钱伟先生的父亲陶春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陶钱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陶钱伟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陶钱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振华先生，1983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中海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职员、宁波科元精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黄振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或其下属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黄振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黄振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超亮先生，197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山东得益乳业有限公司总经办副主任、山东汇丰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胜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山东金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超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超亮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张超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严先发先生，严先发先生，197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高级经济师、会计师。曾任上海溢德车业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浙江力玄运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现任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职员。

截至本公告日，严先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严先发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严先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锐先生，1959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教授。曾任中石化石油化工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研究室主任、副总工程师、教授、中石化集团高级专家。目前已退休。

截至本公告日，李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李锐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李锐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邱建萍女士，1985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浙江同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浙江扬理律师事务所律师、浙江峰翔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浙江初言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邱建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邱建萍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邱建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